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4,923,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本次解除质押 6,370,000 股，再质押 6,150,000 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6,755,9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6.61%，占公司总股本的 3.56%。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9,473,0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5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18,699,14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76%，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0%。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张桂玉女士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张桂玉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解除了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6,37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张桂玉
本次解质股份	6,37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2%
解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持股数量	64,923,040 股
持股比例	6.2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0,605,9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1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

本次解除质押的部分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桂玉	是	6,150,000	否	否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27 年 3 月 25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9.47%	0.60%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6,150,000						9.47%	0.60%	

2.本次张桂玉女士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叶继跃	374,549,972	36.30	181,943,240	181,943,240	48.58	17.63	0	0	0	0
张桂玉	64,923,040	6.29	30,605,900	36,755,900	56.61	3.56	0	0	0	0
合计	439,473,012	42.59	212,549,140	218,699,140	49.76	21.20	0	0	0	0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桂玉女士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 30,605,9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融资余额 14,000 万元。张桂玉女士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30,605,9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融资余额 14,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 19,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9%，融资余额 10,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9,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9%，融资余额 10,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有较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2)截止目前，本次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叶继跃先生本次质押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为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4,923,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6,755,9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6.61%，占公司总股本的 3.56%。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39,473,0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59%，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18,699,14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76%，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0%。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两笔无限售流通股合计 30,605,900 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质押期限分别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和 2025 年 3 月 27 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延期购回涉及股份的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张桂玉	是	7,605,000	否	否	2022 年 3 月 28 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25 年 3 月 26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1%	0.74%	自身生产经营
张桂玉	是	23,000,900	否	否	2022 年 3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43%	2.23%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30,605,900							47.14%	2.97%	

2.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延期购回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叶继跃	374,549,972	36.30	181,943,240	181,943,240	48.58	17.63	0	0	0	0
张桂玉	64,923,040	6.29	36,755,900	36,755,900	56.61	3.56	0	0	0	0
合计	439,473,012	42.59	218,699,140	218,699,140	49.76	21.20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桂玉女士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张桂玉女士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30,605,9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7.1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融资余额 14,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 19,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9%，融资余额 10,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9,5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89%，融资余额 10,000 万元。叶继跃先生及张桂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有较好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

(2)截止目前，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况，亦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风险，控股股东叶继跃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桂玉女士将采取包括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加以应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桂玉女士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偿还资金来源主要为股票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上述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4-02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交流和沟通。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并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和邮件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何根林先生、总经理李林达先生、独立董事赵湘莲女士、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董事会秘书高健先生就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 1：公司这几年净利润一直同比下降，是什么原因导致？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环境日趋严峻以及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毛利率下降，佳力图以精密环境控制为核心的三大业务板块格局拉开新的帷幕，包括环境控制、能源管理、智慧 DC 三大业务板块。以佳力图为核心载体的环境控制板块拥有精密环境温控产品、冷源产品、微模块产品、特种精密环境产品、集成产品等 5 大产品体系，适配全国范围内各种气候条件和从小微型到超大型所有规模的应用场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环境控制产品。以壹格为核心载体的能源管理板块，拥有 DCCOM 可视化低碳运维管理平台、智能 AIOT 产品、RDS 群集控产品、智能化工程设计及实施等四大产品及服务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节能、更智能的数据中心管理服务。以楷德悠云为核心载体的智慧 DC 板块，目前楷德悠云数据中心 3 号楼即将竣工，相信不久即将以崭新的面貌为客户提供新一代数据服务。谢谢！

问题 2：公司是否有边缘算力，是否有相关合作项目？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投资约为 15 亿元，投资建设总容量 8400 架机柜，建成并运行后公司将通过提供机柜租用和运维服务等 IDC 基础服务实现收益。谢谢！

问题 3：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一期是否完工？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自建数据中心项目“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配套设施已基本完工，待外部电力线路施工完成通电后进行设备单体调试、系统联调、CQC 机房认证。谢谢！

问题 4：请问公司新建的数据中心一期是否可以今年 3 月 31 号运行，谢谢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自建数据中心项目“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配套设施已基本完工，待外部电力线路施工完成通电后进行设备单体调试、系统联调、CQC 机房认证。谢谢！

问题 5：公司对于 2024 年有什么规划？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4 年，公司将致力于优化组织管理，销售系统已经进行了组织架构调整，新成立了产品战略部和方案战略部，打通市场与研发的壁垒。同时继续打造内部支撑体系，加强市场、运营、研发、生产、品质、售后联动，提高工作效率和协同效应，系统性解决目前存在的问题，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水平。我们也将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建立完善的研发体系，加大研发人才的引进和投入，确保公司在技术领域的领先地位和产品创新能力。为了更好地拓展市场和提升品牌影响力，我们将制定有针对性的市场拓展策略，并重视客户反馈，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谢谢！

问题 6：请问数据中心升级改造是否给公司带来超过过去的商机？我们在液冷领域产品竞争力如何？会是我们一个大的增长方向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在数据中心节能改造方面已经陆续取得相关订单，在液冷产品方面一直有充足的技术储备并已经实现市场应用，在创新产品方面公司第一批大氟泵产品已正式投入市场，并在某互联网公司乌兰察布数据中心得到应用。性能优越的 VRH 产品也在贵州、河南等多地数据中心交付。这两款产品的推出，再次证明了佳力图在氟泵技术方面的领先优势。未来，我们将继续推进液冷产品的开发，加强产品研发体系化建设，为客户提供更具价值的服务。谢谢！

问题 7：请问公司未来与华为是否有更深度的战略合作？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华为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公司为华为提供数据中心温控节能设备，关于具体的合作情况，请以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为准，谢谢！

问题 8：请问数据中心外部配套电力什么时候可以完成，有具体时间节点吗，好像拖了很长时间了，谢谢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数据中心内部变电站及配套设施已经建设完成，外部电力施工由电力公司及相关部门负责建设，目前已经进入最后施工阶段，公司也积极的在与电力施工单位及政府部门进行沟通，加快建设进度，谢谢！

问题 9：请问我们在储能，充电桩领域是否有布局？另外我们数据中心的通电问题是由于政府支持力度不够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在储能充电桩相关领域公司暂时没有业务布局，数据中心电力线路施工过程中需要穿过河流、民居、道路，因此需多个政府部门协调配合，在审批过程中确实存在审批缓慢、根据相关部门要求临时停工等情况，谢谢！

问题 10：您好，目前公司现金流较为充足，而且较多上市公司都有回购股份的动作，请问如果我们对自己有信心，为何不进行适当的回购，注销或者激励团队？给市场传递信心？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建议！谢谢！

问题 11：请问公司是否认为现在的市值真实反应了公司的价值？我们是否属于新质生产力范畴？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致力于做好生产经营，提升公司质量。及时、公平进行信息披露，努力促使公司市值真实反应公司内在价值。谢谢！

问题 12：未来会不会与其他上市主体或企业进行重组。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 13：在经营公司过程中，当前有没有遇见解决不了的问题，是什么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致力于做好生产经营，提升公司质量。谢谢！

问题 14：目前公司在手订单有多少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为 76,383.65 万元。谢谢！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各位投资者参加公司的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继续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进行沟通，衷心感谢各位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10088　　债券简称：淮 22 转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淮 22 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重要公告，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0088	淮 22 转债	可转债 债券 停牌	2024/3/29			

● 赎回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 日

● 赎回价格：100.277 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4 年 4 月 3 日

● 最后交易日：2024 年 3 月 28 日

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淮 22 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4 年 4 月 2 日

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距离 4 月 2 日(“淮 22 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2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淮 22 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淮 22 转债”将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淮 22 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4.12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0.277 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淮 22 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股票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期间，连续 16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4.12 元/股的 130%(即 18.36 元/股)，根据《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下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淮 22 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淮 22 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淮 22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淮 22 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淮 22 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淮 22 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期间，公司股票连续 16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14.12 元/股的 130%(即 18.36 元/股)，已触发“淮 22 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4 年 4 月 2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淮 22 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淮 22 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277 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为 0.5%；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3 年 9 月 14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 年 4 月 3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 202 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5%×202/365=0.277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277=100.277 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登记日前的每个交易日按露“淮 22 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淮 22 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淮 22 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4 年 4 月 3 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淮 22 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淮 22 转债”停止交易；2024 年 3 月 29 日起至赎回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 日)收市前，“淮 22 转债”持有人仍可按照 14.12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 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淮 22 转债”将停止转股。

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距离 4 月 2 日(“淮 22 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2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淮 22 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起，公司的“淮 22 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淮 22 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 100.277 元/张(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 100.222 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淮 22 转债”的居民企业，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 100.277 元(税前)，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3. 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 34 号)规定，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 100.277 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淮 22 转债”停止交易；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市后，距离 4 月 2 日(“淮 22 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2 个交易日，4 月 2 日为“淮 22 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淮 22 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二)投资者持有的“淮 22 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 年 4 月 2 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淮 22 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0.277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淮 22 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淮 22 转债”二级市场价格(3 月 28 日收盘价为 116.033 元/张)与赎回价格(100.277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淮 22 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61-4955888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 2024-022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鑫益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157,813,11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32%。广西鑫益信本次解质押股份数量为 33,974,300 股。本次解质押后，广西鑫益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97,043,971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61.4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34%。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接到股东广西鑫益信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解质押，具体事宜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3,974,3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0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2%
解质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持股数量	130,323,119 股
持股比例	8.5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9,553,971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3.3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5%

本次解质押股份如后续用于质押，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解质押后，广西鑫益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广西鑫益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30,323,119	8.52%	103,528,271	69,553,971	53.37%	4.55%	0	0	0	0
广西荣择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210,000	0.34%	5,210,000	5,210,000	100%	0.34%	0	0	0	0
南宁市火星石广告策划有限责任公司	6,170,000	0.40%	6,170,000	6,170,000	100%	0.40%	0	0	0	0
广西荣拓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110,000	1.05%	16,110,000	16,110,000	100%	1.05%	0	0	0	0
合计	157,813,119	10.32%	131,018,271	97,043,971	61.49%	6.34%	0	0	0	0

注：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4-007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36 号附 2 号西永微电园研发楼 3 期 6 栋 3 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5 日

至 2024 年 4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77	电科芯片	2024/4/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2 日 9:00-17:00。

(二)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电子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 17 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星期四)14 点 30 分前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国斌

联系电话：023-65860877

电子邮件：cetc600877@163.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36 号附 2 号微电园研发楼 3 期 6 栋 3 层

邮政编码：401331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4-006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